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雇主责任保险（2020版）附加调整死亡、残疾 赔偿方式条款(适用建设工程项目)

**第一条** 本附加险条款附加于《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雇主责任保险（2020版）》（以下简称“主险”）。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主险合同效力终止，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附加险合同亦无效。

**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的雇员因遭受工伤导致死亡或残疾，保险人按照下列方式进行赔偿：

(1) 因遭受工伤导致死亡，保险人按照主险合同约定的每人死亡残疾责任限额负责赔偿；

(2) 因遭受工伤导致残疾，保险人按照主险合同约定的每人死亡残疾责任限额乘以保险合同约定的残疾赔偿比例进行赔偿。